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冯境铭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书面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冯境铭先生于2016年5月17日将其持有的15,000,000股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为期1年的股份质押，股份质押开始日期为2016年5月17日，质押到期日为2017年5月16日（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现冯境铭先生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该笔股份质押的延期购回业务，购回交易日延期至2018年5月16日。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原到期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冯境铭	是	15,000,000	2016-5-17	2017-5-16	2018-5-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61%	个人资金需求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冯境铭先生共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6,0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263%；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为23,000,000股，占冯境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3.8091%，占公司总股本的9.1415%。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六日